

江西省测绘学会文件

赣测学〔2025〕14号

关于开展测绘地理信息科学技术成果评价工作的通知

各团体会员及有关单位：

根据江西省测绘学会2025年度工作计划，从即日起，正式启动科学技术奖的测绘科技成果评价工作。拟申报科学技术奖、科技成果登记、科技成果转化的单位，请向学会秘书处提出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价范围和内容

（一）原则上主要受理学会团体会员单位自主或合作研究形成的科技成果评价委托，主要针对技术开发类应用技术成果、社会公益类应用技术成果、软科学研究成果三种类型进行评价。

1.应用技术成果主要指为提高本行业生产力水平、解决行业重点难点问题和促进社会公益事业而进行的科学的研究、技术开发、后续试验和应用推广所产生的具有实用价值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计、新产品及技术标准和计算

机软件等，包括可以独立应用的阶段性研究成果和引进技术、设备的消化、吸收再创新的成果。应用技术成果又分为技术开发类应用技术成果和社会公益类应用技术成果。

2. 软科学研究成果是指为决策本行业科学化和管理现代化而进行的有关发展战略、政策、规划、评价、预测、科技立法以及管理科学与政策科学的研究成果，主要包括软科学研究报告和著作等。软科学研究成果应具有创造性，对行业的决策和实际工作具有指导意义。

（二）申请评价的科技成果应具备下列条件。

1. 应完成合同约定或者计划任务书规定的任务并按规定进行验收，自主研发的项目应进行内部验收或评价；
2. 不存在知识产权、成果完成单位或者人员名次排列等权属方面的争议；
3. 技术资料齐全，并符合档案管理部门的要求；
4. 有国务院有关部门认定的科技信息机构出具的科技查新结论报告；
5. 应经过一年及以上的实践，证明其技术成熟，并基本具备推广应用的条件。

二、科技成果评价需提交材料

1. 科技成果评价申请表；
2. 研制报告；
3. 技术报告；
4. 查新报告；

5. 应用报告；
6. 检测报告；
7. 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分析报告；
8. PPT（科技成果关键技术及应用项目介绍，科技创新是重点，含科技查新报告关键页）40分钟以内，同时提供PDF版。
9. 其他材料：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经济效益证明、核心论文及代表性论文复印件和知识产权证明材料、完成单位及完成人名单等。

申报材料要求请到江西省测绘学会网站或QQ群下载《江西省测绘学会科学技术成果评价管理办法（试行）》。

网址：<http://www.jxchdxxh.com/>

QQ群：222046661

三、组织程序

1. 学会秘书处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
2. 初审合格后，学会秘书处与申报单位协商，组织召开评价会议，出具《科学技术成果评价报告》，并按年度报省科学技术厅备案。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太平

联系电话：13970899761

地 址：南昌市西湖区站前西路159号（自然资源创新大厦）203室

邮 编: 330002

邮 箱: 348490096@qq.com

